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23)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本綱領2016-17年度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薪酬開支為何？
- (二) 2016-17年度用於宣傳「欣賞香港」及基本法的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1)

答覆：

- (一) 2016-17年，綱領(2)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的財政撥款為2.127億元，包括個人薪酬開支1.727億元，人手編制有249個職位。
- (二) 「欣賞香港」運動將於2016年4月底結束。在2016-17財政年度預計不需撥款推廣這項運動和基本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79)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新聞處在國際間推廣香港良好形象方面，表示會透過Facebook、YouTube及Instagram等，加強向世界各地宣傳香港。就此請告知本會：

1. 請提供過去三個年度，政府新聞處有關向外宣傳的Facebook、YouTube及Instagram帳戶的「關注人數」、「發文數目」及「互動數字」- Facebook

	2013-14	2014-15	2015-16
專頁讚好次數			
發文數目			
互動數字 [#]			

YouTube

	2013-14	2014-15	2015-16
訂閱人數			
播放清單內的影片			
互動數字 [#]			

Instagram

	2013-14	2014-15	2015-16
粉絲人數			
發文數目			
互動數字 [#]			

2. 現時有關社交媒體平台關注人數大多來自那個地區？請列出各平台來自最多地區頭三位及其所佔比例。
3. 請提供有關使用社交媒體推廣香港的預算總額。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1. 政府新聞處2015年1月設立《香港品牌》YouTube頻道，同年9月及12月分別開設《香港品牌》Instagram帳戶和Facebook專頁宣傳香港。過去3個年度，有關Facebook、YouTube及Instagram帳戶的「關注人數」、「發文數目」及「互動數字」分別如下：

Facebook

	2013-14	2014-15	2015-16 (截至2016年3月7日)
專頁讚好次數	-	-	19 770
發文數目	-	-	187
互動數字 [#]	-	-	31 035

註：[#]包括：心情、回應和分享次數/帖子點擊次數/相片及影片觀看次數。

YouTube

	2013-14	2014-15	2015-16 (截至2016年3月7日)
訂閱人數	-	45	210
播放清單內的影片	-	221	403
互動數字 [^]	-	14	626

註：[^]包括：喜歡、不喜歡、評論和分享次數

Instagram

	2013-14	2014-15	2015-16 (截至2016年3月7日)
粉絲人數	-	-	126
發文數目	-	-	76
互動數字 [*]	-	-	295

註：^{*}包括：說讚和回應次數

2. Facebook:

社交媒體平台關注人數首三位依次為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美國及新加坡，分別約佔關注總人數的30%、20%和9%。

Youtube/Instagram: 沒有相關資料。

3. 利用社交媒體推廣香港的總額有待訂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77)

-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 分目： (-) 沒有指定
-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 局長： 沒有指定

問題：

政府經常被批評於深夜才發表新聞公報，請告知：

1. 按下表列出過去3年，政府於非辦公時間(即下午5時後至翌日早上9時前)發表的新聞公報；

發表日期	發表時間	新聞公布主題	相關政策局

2. 政府新聞處因在非辦公時間發表新聞公報，而牽涉的額外開支、人手編制及超時工作時數為何；
3. 政府新聞處未來會否檢討發表新聞公報的時間，避免在深夜才發稿，以方便公眾及傳媒閱覽有關資訊？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4)

答覆：

香港特區政府十分重視向傳媒及市民及時發放資訊，而發放新聞及資訊的工作是每天24小時進行，並不只限於辦公時間內。所以，發放新聞稿亦不會局限於某一時段，而是按需要適時向傳媒及市民發放，故此我們沒有在辦公或非辦公時間發放新聞稿的統計數字。

所有政府新聞稿，包括圖片及新聞短片，都會在向傳媒發放後即時上載政府新聞處(新聞處)的網站 (www.info.gov.hk/gia/general/ctoday.htm)。

政府發放的新聞稿由新聞處內部及外派各部門及政策局的新聞主任負責，這是他們其中一項主要工作，故不涉及額外財政資源和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80)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新聞處一向有利用Facebook等社交媒體作為發放最新消息的媒介，請告知：

- a. 2015年，政府新聞處用於營作社交媒體的開支為何？政府新聞處有否為社交媒體的覆蓋率、觸及率等訂立指標，以評估成效？
- b. 請提供2015年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每個月的總觸及率；
- c. 請列出截至現時，讚好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的用戶的年齡、國家／地區、性別的分布數字及比率；
- d. 請列出在過去30天，曾對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的帖子讚好、回應或分享，或與你的專頁互動的用戶的年齡、國家／地區、性別的分布數字及比率；
- e. 請分別列出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最近5則新帖子的觸及範圍及參與互動的用戶數字。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0)

答覆：

- a. 政府新聞處繼續以現有資源管理多個社交媒體，故不涉及額外開支。設立社交媒體的目的是通過不同渠道發放政府資訊，加深市民對政府工作、政策、措施等的認識，也藉此了解市民的意見，沒有特別訂立指標。
- b. 2015年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每個月的總觸及率：

2015	總觸及率	2015	總觸及率
1月	230 501	7月	1 177 838
2月	505 878	8月	853 985
3月	594 502	9月	476 660
4月	1 302 659	10月	682 982
5月	601 706	11月	1 239 827
6月	1 499 856	12月	1 669 376
		總數	10 835 770

- c. 截至2016年3月9日，讚好《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的用戶的年齡、國家／地區、性別的分布數字及比率：

年齡	比率
13-17歲	3%
18-24歲	26%
25-34歲	37%
35-44歲	17%
45-54歲	7%
55-64歲	3%
65歲或以上	3%
其他	4%

國家／地區	數字	比率
香港	25 733	88.62%
馬來西亞	413	1.42%
台灣	379	1.31%
澳門	360	1.24%
中國內地	318	1.10%
英國	317	1.09%
美國	248	0.85%
澳洲	188	0.65%
加拿大	164	0.56%
新加坡	134	0.46%
其他	783	2.70%
總數	29 037	100%

	比率
女	43%
男	55%
沒有列明/ 非個人帳戶	2%

- d. Facebook Insights (洞察報告) 只提供過去28天的相關數字。曾對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的帖子讚好、回應或分享，與本處的專頁互動的用戶的年齡、國家／地區、性別的分布數字及比率詳見附表：

2016年2月11日至3月8日

年齡	比率
13-17歲	3%
18-24歲	19%
25-34歲	29%
35-44歲	20%
45-54歲	12%
55-64歲	8%
65歲或以上	6%
其他	3%

國家／地區	人數	比率
香港	40 572	89.60%
澳門	848	1.87%
台灣	629	1.39%
美國	568	1.25%
加拿大	465	1.03%
英國	435	0.96%
馬來西亞	426	0.94%
澳洲	331	0.73%
中國內地	206	0.45%
新加坡	203	0.45%
日本	75	0.17%
其他	522	1.15%
總數	45 280	100%

性別	比率
女	42%
男	56%
沒有列明/非個人 帳戶	2%

- e. 截至2016年3月9日，《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最近5則新帖子的觸及範圍及參與互動的用戶數字分別為129 471和21 486。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90)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沒有指定

問題：

請問現屆政府上任後，各政策局局長在公開活動上致辭次數、接受媒體訪問次數、在政策局的網站發表文章次數，以及各局舉行閉門簡報會（俗稱「吹風會」）次數、召開記者招待會次數為何，涉及多少開支和人手安排，而未來有關工作的計劃為何？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9）

答覆：

本屆政府由2012年7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各政策局局長接受媒體訪問，以及各局舉行背景簡介會及記者招待會的次數如下：

	各政策局局長接受媒體訪問次數	各政策局舉行背景簡介會次數	各政策局召開記者招待會次數
公務員事務局	22	2	7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67	2	237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30	2	156
發展局	68	1	163
教育局	55	2	233
環境局	65	0	252
食物及衛生局	285	0	505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104	0	138
民政事務局	15	0	47
創新及科技局	0	0	4
勞工及福利局	85	0	305
保安局	20	0	157
運輸及房屋局	109	5	244

這些記者會及訪問皆由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派駐各政策局的新聞主任安排，故不涉及額外財政資源和人手。

新聞處並沒有各政策局局長在公開活動上致辭及在政策局網站發表文章次數的統計數字。一般來說，各政策局會將有關的致辭上載政策局的網站供市民瀏覽。

各政策局會繼續秉持公開及具透明度的原則，積極透過不同途徑，把有關政策和措施的信息傳遞給市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74)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2016-17年度的撥款為100.6百萬元，其宗旨是在國際間推廣良好形象，2016-17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指出會繼續支持本港在世界各地的政府辦事處舉辦宣傳活動，然而，當局卻削減撥款及減少了多項活動的數目，當局會如何確保與傳媒維持良好的關係？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2)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在2015-16財政年度獲一次過增撥2,600萬元，以加強宣傳和推廣工作。

在2016-17年度，新聞處將透過不同途徑，包括廣告、刊物和社交媒體繼續積極推廣香港，並會支援香港特區政府駐內地和海外辦事處所籌辦的活動，亦會繼續為駐港的外地傳媒，以及訪港新聞從業員和影片攝製隊，提供協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28)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就政府新聞處的宣傳香港工作，請分項列出過去三年的工作項目、分目開支及人手分配；
2. 政府新聞處製作的短片數目自2014年70條減少至2016年40條，請問原因為何？
3. 政府新聞處在2016-17年有何具體開支及計劃加強宣傳香港歷史文化？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0)

答覆：

1. 過去三年，政府新聞處(新聞處)宣傳香港的工作項目包括協助駐港外國傳媒機構、協助訪港新聞從業員及影片攝製隊、編印及分發刊物、製作短片、協助受贊助訪客及訪港貴賓、安排香港以外講座、統籌高層政府代表團到外地訪問，以及統籌及協助推行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推廣計劃，以上工作由新聞處相關組別人員共同承擔。2013-14、2014-15及2015-16年，新聞處在綱領(1)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開支分別約為7,970萬元、8,360萬元及10,400萬元(修訂預算)，當中包括員工薪酬開支。

2. 新聞處在2014-15年及2015-16年製作了一系列短片，介紹不同國籍人士在香港的生活情況，以配合各個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的宣傳工作。由於我們暫時並沒有計劃製作更多這系列的短片，我們預計在2016-17年製作的短片數目會較過去為少。
3. 2016-17年新聞處將繼續宣傳推廣香港各方面的優勢，特別是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的角色。個別計劃和項目的撥款有待訂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74)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交代新聞處正在利用哪些網上社交媒體的帳戶與公眾溝通，以及當中涉及多少人手及財政資源。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6)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0年5月設立YouTube頻道，同年7月開設《政府新聞網》Twitter和微博帳戶，2014年11月開設《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2015年11月開設Instagram和WeChat帳戶。新聞處更於2015年1月設立《香港品牌》YouTube頻道，同年9月及12月分別開設《香港品牌》Instagram帳戶和Facebook專頁。上述項目的工作量由內部人手及資源分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75)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輿論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以表列形式交代現時政府新聞處定期閱覽、觀看、收聽的報刊、雜誌、期刊、電視廣播、電台廣播、網上媒體、專題報告、傳媒評論的名稱；以及相關訂閱費用及其他費用。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

答覆：

現時政府新聞處定期閱覽、觀看、收聽的報刊、雜誌、期刊、電視廣播、電台廣播、網上平台、專題報告、傳媒評論；以及相關訂閱費用及其他費用表列如下：

分類	訂閱數目／收聽頻道	相關訂閱及其他費用
報刊	23	\$171,606
雜誌	22	\$29,753
期刊	-	-
電視廣播	10	\$21,598
電台廣播	7	\$529
網上媒體	-	-
專題報告	4	\$9,516
傳媒評論	-	-
		\$233,002 (總數)

- 完 -